

债券代码： 185060.SH

债券简称： 21 昌控 01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高
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
之
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

债券受托管理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CITIC Securities Company Limited

2022 年 7 月

声明

本报告依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之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以下简称“《受托管理协议》”）等相关规定、公开信息披露文件、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发行人”）出具的相关说明文件以及提供的相关资料等，由本次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编制。

本报告仅对公司债券受托的有关事项进行说明，不构成针对公司债券的任何投资建议。投资者应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而不应将本报告中任何内容据以作为中信证券所作的承诺或声明。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债券简称“21 昌控 01”,债券代码 185060.SH)的受托管理人,持续密切关注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等相关规定及受托管理人与发行人签订的《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现就下述事项予以报告。

2022 年 7 月 4 日,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发布了《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的公告》,该公告披露的具体情况如下:

一、人员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原任职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原任职企业	原任职情况
1	李水平	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	葛彬林	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3	汤洪潮	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4	郭礼灿	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董事
5	谢芬	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6	骆军	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
7	邵小虎	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8	刘军	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济师
9	万美保	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纪委书记
10	罗贤慧	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工会主席
11	姜国根	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根据《中共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委员会文件》(洪国资党字【2022】53号),经南昌市国资委党委研究,并报南昌市委组织部批复同意(洪组干【2022】41号):免去汤洪潮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职务,免去郭礼灿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常务副总经理、董事职务,免去邵小虎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职务,免去刘军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济师职务,免去万美保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纪委书记职务,免去罗贤慧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工会主席职务,免去姜国根南

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职务。

根据中国共产党南昌市委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提名涂建平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洪干字【2022】36号）和南昌市人民政府发布的《南昌市人民政府关于万满珍等同志职务任免的通知》（洪府字【2022】55号）：李水平任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免去其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骆军任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董事，免去其南昌工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职务；万满珍任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邵小虎、刘军、罗贤慧、姜国根任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

（二）新任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现任职企业	现任职情况
1	李水平	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长
2	骆军	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
3	万满珍	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财务总监
4	邵小虎	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5	刘军	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6	罗贤慧	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7	姜国根	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三）人员变动所需程序及其履行情况

本次变更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均已由南昌市委市政府按有关程序委派产生。截至目前，上述人员相关的任免程序均已完成。

二、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本次人员变动系发行人经营过程中的正常变动，对发行人的公司治理、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均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对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决议有效性未产生影响。目前南昌市国资委正研究安排相关任职人选，上述人事变动后公司治理结构符合法律规定和公司章程规定。

中信证券作为“21昌控01”的债券受托管理人，为充分保障债券投资人的利益，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在获悉相关事项后，中信证券就有关事项与发行人进行了沟通，并根据《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和《受托管理协议》的有关规定和约定出具本受托管理临时公告。

中信证券后续将密切关注发行人对债券的本息偿付情况以及其他对债券持

有人利益有重大影响的事项,并将严格按照《公司债券受托管理人执业行为准则》、《募集说明书》及《受托管理协议》等规定和约定履行债券受托管理人职责。

特此提请投资者关注相关风险,请投资者对相关事宜做出独立判断。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南昌市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发生变更之临时受托管理事务报告》之盖章页)

